

高州市石鼓镇低坡金山三期中财管道项目用地土方平整工程 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2412-440981-04-01-573626		
投资项目名称	高州市石鼓镇低坡金山三期中财管道项目用地土方平整工程		
招标项目名称	高州市石鼓镇低坡金山三期中财管道项目用地土方平整工程		
标段（包）名称	/	公告性质	正常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高州市石鼓镇低坡村委会		
资金来源	财政债券资金	资金来源构成	财政债券资金
招标范围及规模	高州市石鼓镇低坡金山三期中财管道项目用地土方平整工程建设，总面积 82234.8 平方米。其中包括：开挖土方 155093.12 立方米，回填方 155093.12 立方米；挖除淤泥、流沙：16874.62 立方米，场外(运距 2 公里)取土回填：106762.07 立方米；压路机分层碾压土方：74360.32 立方米；抽排鱼塘塘水 68365.59 立方米；修筑围堰：569.22 立方米，以及道路硬底化改造 224 米。 (具体以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及本项目所有相关资料为准)。		
招标内容	本项目工程内容（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设计图纸为准）施工总承包，标段划分定为 1 个施工合同。		
工期（交货期）	计划施工工期 4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控制价：5113306.08 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备 <u>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u> 资质，营业执照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根据按照建办市【2024】52 号文件规定，没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在标注“资质异常”；广东省外企业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显示正常登记，且投标人拟派人员必须已经在该平台录入。 2. 拟投入项目经理：须持有 <u>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u> 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目前未在其它在建项目担任项目经理，且为本单位在职人员。 3.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投标人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或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	

		以限制，不接受其投标。 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投标人按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签署《投标人声明》。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目前未在其它在建项目担任项目经理。 注：在其它在建项目担任项目经理的时间界定为：拟派项目经理已存在担任其它项目中标结果公告的中标人项目经理至工程竣工验收的期间或在各省份的“建筑市场监管平台”中被锁定的项目经理。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是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站 (http://www.gzggzy.cn/)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网上下载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2025 年 8 月 29 日 14 时 30 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公告日程安排）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9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公告日程安排）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09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公告日程安排）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有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服务指南→系统帮助→操作手册（全流程电子化项目）。 2. 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 3. 递交投标文件备用电子 U 盘、定标委员会的函电子文件 U 盘时须提交法人证明书及授权书原件。 4.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相关的公告或通知。 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材料，招标人不予受理。	
开标时间	2025 年 09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公告日程安排）	开标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____开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公告日程安排）	
发布公告媒介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招标人	高州市石鼓镇人民政府	联系地址	高州市石鼓镇向阳路 18 号
招标人联系人	吴先生	联系电话	0668-6330233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宇天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茂南区粤华东一巷 12 号大院 6 号 150201
招标代理联系人	何工	联系电话	18929755807
招标监督机构	高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联系电话	0668-6666999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服务指南→系统帮助→操作手册（全流程电子化项目）。 2. 投标人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3.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 投标文件备用电子 U 盘 1 份，备用电子 U 盘不得加密。如使用投标文件备用电子 U 盘时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或撤回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备用电子 U 盘递交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请投标人自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查询）。 6. 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 7.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规定时间内以匿名方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专区进行网上提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将对投标人的问题统一做出澄清和解答，并发布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投标人应自行留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发布的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 对于本项目的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存在任何违规或不公平内容，投标人可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根据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开通全流程在线异议功能的通知》，本项目采用在线异议方式。具体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服务指南→系统帮助→操作手册→发起及受理异议操作指引”。 9. 投标人须自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网站首页“服务指南”，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以便后期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疑问请咨询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20-28866000）。 10.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十分钟通过现场递交的方式将致项目定标委员会的函递交至本项目开标地点（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公告的开标室为准）。 11. 投标人缴交资料费人民币 100 元。		

